

彰化縣議會第 20 屆第 4 次定期會

第 6 次會議紀錄（縣政質詢）

I、摘要紀錄

時間：113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51 分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：如簽到簿

列席：

一、本會：林秘書長裕修、議事組陳主任三民、法制室黃主任于賓

二、縣府：王縣長惠美、蔡秘書長明娟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行政處長：吳蘭梅 | 14、主計處長：蕭秀瑛 |
| 2、計畫處長：參議陳金哲代理 | 15、地方稅務局長：陳燕慧 |
| 3、青年發展處長：陳柏村 | 16、農業處長：副處長蕭麗玲代理 |
| 4、人事處長：高上富 | 17、建設處長：陳昌茂 |
| 5、政風處長：饒東傑 | 18、工務處長：副處長林孟弘代理 |
| 6、新聞處長：李俊德 | 19、水利資源處長：陳詔慶 |
| 7、民政處長：參議曾金來代理 | 20、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長：王瑩琦 |
| 8、警察局長：陳明君 | 21、教育處長：蔡金田 |
| 9、消防局長：施順仁 | 22、衛生局長：葉彥伯 |
| 10、社會處長：王蘭心 | 23、環保局長：江培根 |
| 11、勞工處長：何俊昇 | 24、文化局長：張雀芬 |
| 12、地政處長：蔡和昌 | 25、經濟暨綠能發展處：張寒青 |
| 13、財政處長：劉坤松 | 26、交通處長：林漢斌 |

主席：許副議長原龍、涂議員淑媚、劉議員淑芳、張議員錦昆 記錄：歐珊妤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今天的議程是縣政質詢，質詢順序為劉珊伶議員、藍駿宇議員聯合質詢；詹琬惠議員個人質詢；李浩誠議員個人質詢；李成濟議員個人質詢；吳淑娟議員個人質詢。首先為劉珊伶議員、藍駿宇議員聯合質詢，質詢時間為每人 25 分鐘，2 人合計 50 分鐘，現在時間是上午 10 時 52 分，請劉珊伶議員發言。

貳、質詢要點：

一、針對縣政提出質詢計有：劉珊伶議員、藍駿宇議員、詹琬惠議員、李浩誠議員、李成濟議員及吳淑娟議員等 6 名（詳見陸、質詢與答復）。

二、針對同一問題提出質詢計有：劉淑芳議員、楊子賢議員、莊陞漢議員、吳韋達議員、賴清美議員、李俊諭議員、張錦昆議員、蕭文雄議員及鄭俊雄議員等 9 名（詳見陸、質詢與答復）。

散會：下午 3 時 18 分